

杭州大江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九溪村集体房屋维修加固整治工程的中标
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 HZDJ-GK-20230610)

公示结束时间: 2023 年 07 月 11 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九溪村集体房屋维修加固整治工程: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 1 名: 江西省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投标报价: 801.5007 万元, 质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240 天;

中标候选人第 2 名: 浙江富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803.9460 万元, 质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240 天;

中标候选人第 3 名: 浙江康乾建设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790.3449 万元, 质量: 符
合招标文件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240 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江西省建筑安装工程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蒋建华赣 1362013201305929;

中标候选人(浙江富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严杨军浙
1332015201639559;

中标候选人(浙江康乾建设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李湖彬浙 1332019202005238;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江西省建筑安装工程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浙江富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浙江康乾建设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江西省建筑安装工程公司)的评标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浙江富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浙江康乾建设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根据招投标法及相关法规规定,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在招标投标活动中有疑问, 有



权依法进行质疑和投诉。若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请在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传真或扫描)提出并递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逾期不再受理。 1. 提出异议时须提供异议书。异议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1) 异议人的姓名、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2) 异议的名称；3) 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4) 相关请求及主张；5)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2. 异议人为法人的，异议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时还需提交授权委托书异议人为个人的，异议书必须由异议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由本人提交。 3. 下列异议将不予接收：1) 在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后提出的；2) 异议人不能证明是所异议招标投标活动的投标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招投标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3) 异议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4) 对异议事项已经答复，且异议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5) 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进行虚假、恶意异议，阻碍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

三、其他

无。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杭州西湖街道九溪村经济合作社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九溪村村

联系人：孔工

电话：15967151550

电子邮件：414539231@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杭州大江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5号中天MCC2座1101室

联系人：牛影

电话：13588822660

电子邮件：165103179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